

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 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肥市第二中学拟就“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建设。

一、项目名称

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项目

1. 招标须知附表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项目 性质：宣传类 项目预算：9 万元
2	采购人：合肥市第二中学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曙光路 60 号
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合肥市第二中学办公室 投标（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17:00； 逾期递交的竞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竞标文件不予接受。 投标（报名）时间：上午 8:30-11:00；下午 14:30-17:00 评标（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 15:00 项目联系人和投标文件接收人：赵老师 电话：0551-63642618
4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5	服务地点：合肥市第二中学

6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按项目进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乙方凭有效发票报账。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投标无效。
7	竞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正副本叙述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密封提交。
8	招标评定方法：综合评标法
9	招标内容：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项目 合同期限：签订之日起1年。
10	备注：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了解学校整体现貌。

2. 项目内容

序号	区域	位置	内容	要求
1	校园主干道	主干道南侧	宣传栏设计制作	数量：3个，材质：镀锌板烤漆
2		广场景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	施工位置为弧形，需根据实际情况，采用金属、广告材质进行合理设计与施工
3	教学楼	1—5楼楼梯墙面	校园文化建设和氛围营造	主题突出，内容积极向上，形式创新，材料安全环保耐用
4		一楼长廊	按要求对宣传栏内容进行不定期	材质：单晶板覆户外哑膜写真

			更新	
5	艺术楼	一楼墙面氛围营造	学校艺术专业发展历程	主题突出,内容积极向上,形式创新,材料安全环保耐用
6		楼梯间氛围营造	艺术氛围营造	形式创新,材料安全环保耐用
7	行政楼	1—3楼楼梯氛围营造	党建氛围营造	营造浓厚党建氛围,形式创新,材料安全环保耐用
8		4楼室内氛围营造	安徽艺术学院实习基地打造	形式创新,材料安全环保耐用

二、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文化创意设计施工、广告设计施工或环境景观艺术设计、施工等相关内容均可参加竞标;
3. 投标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1) 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 供应商被市场监管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 (4) 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5) 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的。

4. 投标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评标概要

1. 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小组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报价及各项材料，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中标人。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材料每页均需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1	项目设计方案 (30分)	方案需紧密结合合肥二中历史、特色与发展需求，思路清晰，内容详实，落地性强，设计效果符合实际使用需求。
2	项目组织实施 (20分)	实施进度计划详细、可行，安全保障措施到位，能确保项目高效完成。
3	制作材质 (30分)	材质选用合理，美观大方，并承诺在2年内不褪色、不变形。
4	价格分 (20分)	以投标总价进行评分，报价明细清晰、合理。

注：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2. 投标从高分到低分确定第一中标人、第二中标人；招标人将确定两家中标候选人，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

3. 中标价包含提供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项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定标后不做任何添补。

4. 合同签订后，甲方按项目进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乙方凭有效发票报账。

5. 评标时，投标单位不需到场。

6.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四、标书内容

参加竞标单位需密封提交标书提交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中提供的相关材料；

2. 评标方法中提及的相关材料；

3. 根据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品质提升建设项目招标文件附件，提供投标函、投标函（报价）、服务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4. 根据合肥市第二中学校园文化氛围营造建设项目方式提交保障服务内容及承诺；

5. 投标人可以接受的财务结算方式和周期；

6. 其他有利于投标人中标的合法资料。

五、特别告知事项

招投标文件是将来签订正式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正式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后，签订合同价格为固定费率。

六、法律责任

中标单位有下列行为，学校可以追究其责任，中标单位所中标为废标，学校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1. 任何投标单位恶意串通，相互陪标的；

2. 中标单位不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变更的。

七、其他要求

合同签订前，双方在拟定合同时必须明确以下内容：

1. 招投标文件以及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中标单位已经充分知晓并且愿意遵守“特别告知事项”和“法律责任”；
3. 合同履行地为合肥市第二中学；
4. 对于质量、验收、付款、违约责任等事宜有清楚的规定。

八、其他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合肥市第二中学。